

朔州市财政局文件

朔财农[2020]7号

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朔州市扶贫开发办《关于申请拨付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请示》（朔扶贫发办〔2020〕4号）的资金分配方案及市领导批示，现从一般债券中下达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820万元。该项资金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99“其他扶贫支出”项下执行，经济科目列51301“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接文后，请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严格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务必将资金专项用于脱贫攻坚任务。此次下达给贫困县的资金，由贫困县人民政府以脱贫攻坚规划为引领，以重点项目为平台，统筹整合使用。

附件：2020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

朔州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6日印发

附件：



2020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| 县(市)区 | 金 额 | 备 注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|
| 合 计 | 6820 | |
| 朔城区 | 510 | |
| 其中：非贫困重点村提升工程资金 | 10 | |
| 平鲁区 | 540 | |
| 其中：非贫困重点村提升工程资金 | 40 | |
| 山阴县 | 520 | |
| 其中：非贫困重点村提升工程资金 | 20 | |
| 应 县 | 2320 | |
| 其中：非贫困重点村提升工程资金 | 20 | |
| 右玉县 | 2430 | |
| 其中：非贫困重点村提升工程资金 | 80 | |
| 怀仁市 | 500 | |